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函

地址：83063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(2樓)

承辦單位：原民會教文組

承辦人：高鳳伸

電話：07-7995678#1718

傳真：07-7406526

電子信箱：hellen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前鎮區瑞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5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原民教字第107305121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25472144_10730512100A0C_ATTCH1.docx)

主旨：檢送本市併臺南市辦理「2018第八屆原住民族語戲劇競賽執行計畫(初賽)」1份(如附件)，惠請貴校(單位)協助轉知競賽活動訊息，並鼓勵貴屬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107年2月21日原民教字第107001049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競賽訂於本(107)年7月21日(星期六)假鳳山行政中心大禮堂(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)舉行。
- 三、參賽資格：
 - (一)凡設籍高雄市及臺南市原住民家庭、學生及社會人士均歡迎報名參加。
 - (二)本市107年度族語振興計畫核定開設之執行單位，至少應擇一組別參賽。
 - (三)非原住民籍市民則以不逾全隊表演人數三分之一為限。
- 四、競賽組別：分家庭組、學生組及社會組(詳如計畫內容)。





五、詳細報名方式如下：

- (一)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07年6月22日（星期五）下午5點止。
- (二)報名方式：請於報名期限內逕將報名表(如附件一~三)電子檔寄至本會受理報名電子信箱(a0911872602@gmail.com)，寄出後並請與本會教育文化組高小姐電話(07-7995678轉1718)確認，方能受理線上報名；為審查參賽者報名身分資格，請另寄紙本報名表及檢附戶口名簿影本（或戶籍謄本），郵寄或親送至本會教文化組，以郵戳為憑，逾時送件不予受理報名。

- 六、為提升參賽隊伍展演品質及鼓勵各界參賽，將提供(一)自主訓練費：1. 家庭組：每隊2,000元。2. 學生組及社會組：每隊5,000元。(二) 道具製作及搬運費：1. 家庭組：每隊3,000元。2. 學生組及社會組：每隊8,000元，本費用於競賽當天報到時發放，請參賽隊伍製據領取。

- 七、本計畫及報名表等相關資訊可由本會網站（網頁：<http://www.coia.gov.tw>）首頁最新消息下載。

正本：高雄市各級學校、臺南市政府民族事務委員會、本市原住民社團(含教會及同鄉會)

副本：原住民族委員會、本會教育文化組

